RW-65“促进职业技能培养与职业精神养成相融合”任务实施方案

厦门城市职业学院 城市建设与管理系

**一、指导思想**

为了切实落实《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以下简称《行动计划》），以及全国住房和城乡建设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关于落实《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的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结合住房和城乡建设职业教育的实际，推进土木建筑类专业创新发展，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推动院校持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实现教学过程和生产过程的紧密结合、专业技能与职业精神的有机融合，为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

**二、工作基础**

**1. 认真学习、深入宣传文件精神，学院全员对“促进职业技能培养与职业精神养成相融合”任务的实施形成了广泛共识。**

2016年2月厦门城市职业学院组织教学管理骨干教师100人深入学习了《行动计划》等一系列国家、福建省及厦门市的高等职业教育改革的文件，积极申报省教育厅及各行指委的项目（任务），特别是《实施方案》出台以后，学院及系部领导特别重视“促进职业技能培养与职业精神养成相融合”任务的申报。

**2. 学院领导高度重视和支持，为“促进职业技能培养与职业精神养成相融合”任务的实施提供了组织保障。**

厦门城市职业学院领导高度重视和支持“促进职业技能培养与职业精神养成相融合”任务的实施工作，并且将“职业技能与职业精神深度融合”任务作为厦门城市职业学院省级示范校建设的“特色项目”给予立项支持，设立了由院长助理牵头各系主任、专业带头人组成的“学生职业技能与职业精神深度融合项目组”，项目组下设“学生职业技能与职业精神深度融合调研组”与“学生职业技能与职业精神深度融合研究组”，通过调研研究进行合理的顶层设计，融入人才培养方案进行实施。

**3. 学院及城建系土建类专业的快速发展，为“促进职业技能培养与职业精神养成相融合”任务的实施奠定了基础。**

**（1）学院的发展情况**

近年来，厦门城市职业学院的办学成效得到了省教育厅及社会的广泛认可，**2015年学校以优异成绩通过福建省第二轮人才培养工作评估并入选“福建省示范性现代职业院校建设工程”A类培育项目第二名，**先后获得了福建省“文明学校”、“绿色校园”、“诚信教育进校园活动先进单位”、“学校创先争优先进基层党组织”等荣誉称号，已成为福建省高等职业教育的重要力量。

学校十分注重学生专业技能培养与岗位需求对接，把职业标准融入课程标准，把职业技能鉴定考核融入课程考核，推进“课证融合”，取得良好效果。2015年届毕业生职业资格证书获取率为99.7%，中、高级证书获取率为67.8%。每年投入150万元，设立学生技能竞赛专项资金，支持鼓励学生和指导教师参与高水平竞赛。**2013、2014、2015连续三年在全省高职技能比赛中获得团体一等奖。**

学校紧紧抓住“以工作过程系统化为导向进行校企合作课程开发提高学生职业技能”和“以盖军衔精神为引领培养学生的职业精神”这两个着力点，把提高学生职业技能与培养学生职业精神有机结合起来，相互渗透，相互促进，引导学生在技术技能学习过程中培养职业精神，在职业精神的激励下刻苦学习职业技能，为培养“盖军衔式”的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

**（2）城建系专业发展情况**

城市建设与管理系前身可追溯到创办于1976年的厦门市建筑工程局“工人七 • 二一大学”后更名为“厦门市城市建设中等职业学校”，从1976年到2011年有35年办学历史。2007年，经厦门市政府批准，厦门城建学校整体性划归厦门城市职业学院，同年省教育厅批准我院开办高职建筑工程技术专业，2008年开始招生。

目前，城建系已经开办的专业还有给排水工程技术、环境艺术、建筑工程装饰技术专业。**2015年8月，建筑工程技术专业被认定为福建省高职示范专业，**专业构建了“三进融合、产学对接”的人才培养模式，即“实训课程进工地、企业专家进课堂、模拟现场进校园，跟建筑产业紧密对接”，按照该模式很好地达到了人才培养目标。通过开展院系级“建筑工程技能竞赛月”活动，培养学生的综合素质和职业素养，在突出培养学生职业能力的同时，也注重培养其可持续发展能力。近几年，学生参加各类技能竞赛，取得了良好成绩：**累计获得国家级技能竞赛一等奖4项，福建省职业技能大赛一等奖7项、二等奖8项，三等奖7项，在省内同类院校处领先水平！**

以“盖军衔精神”为引领，培养学生的“爱国奉献、敬业勤勉、追求卓越”的职业精神：本专业所有课程培养目标都有具体的知识目标、能力目标和素质目标，其中素质目标要与人才培养目标规格中素质结构要求相呼应。职业道德教育贯穿于理论教学、实习实训和第二课堂活动之中，素质教育的考核通过同学互评、教师考评和企业评价方式，按比例纳入了各门课程的最终考核成绩。

**三、建设目标**

把提高职业技能和培养职业精神高度融合，提升土建类专业人才培养质量。

**四、建设内容**

1. 通过调研、文献检索等方法凝练土建类高职学生需要养成的职业精神内涵；

2. 按照“促进职业技能培养与职业精神养成相融合”来设计制定人才培养方案、开发课程；

3. 执行、总结、提炼、推广成果。

**五、进度安排**

承担的RW-65“促进职业技能培养与职业精神养成相融合”任务分三年实施：

1. 2016 年，开展调研，系统分析、梳理土建类专业高职学生需要养成的职业精神内涵；

（1）制订调研实施方案，开展面向土建类专业在校学生、毕业学生、建筑类企事业单位关于土建类学生职业精神内涵的调研；

（2）撰写调研报告，凝练出土建类专业高职学生需要的养成的职业精神内涵。

2. 2017 年，全面实施任务阶段；

（1）将职业精神的内涵按照三年不断线、层层递进的方式设计到2017级人才培养方案及课程体系中，精心设计课程内容；

（2）培养过程执行、检查、修正。

3. 2018 年，继续实施各项任务；

（1）总结、提炼、推广成果；

（2）进行终期验收。

**六、经费预算及来源**

1. 经费预算

该任务主要是针对土建类专业包括职业精神调研和人才培养方案改革和课程体系开发三项内容，具体经费预算如下：

（1）学习、调研与咨询的经费（包括论文版面费）：5万；

（2）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复印费、资料费等）：0.5万；

（3）职业精神课程体系开发费用：4.5万；

总计10万元。

2. 经费来源

厦门城市职业学院将任务“促进职业技能培养与职业精神养成相融合”作为省级示范校建设“特色项目”中的子项目予以立项建设，经研究决定，为了更为稳健地推进本任务的实施，每年将从示范校建设项目资金中拨出20万元用于学院该任务（子项目）的实施。